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 黃以廷

電話:06-2991111分機1310 電子信箱:k6277@tn.edu.tw

受文者: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1月9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課(二)字第110134235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1342359A00_ATTCH1.pdf、1342359A00_ATTCH2.pdf)

主旨:函轉教育部修正「國民小學教師加註各領域專長專門課程 架構表實施要點」第3點附表之發布令影本(含行政規則)1 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11月1日臺教師(二)字第1100143702B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http://edu. law.moe.gov.tw)下載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局課程發展科電20年/11/09文文 交 09:38:58 章